各支部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“党建创新 岭南追梦”党建主题活动之 “寻找身边的优秀党员”事迹征集活动的通知》，请各支部于4月20日之前推荐的事迹材料交至wmanli@scut.edu.cn。

学生支部由学工办统一收集上交！

**关于开展“党建创新 岭南追梦”党建主题活动之 “寻找身边的优秀党员”事迹征集活动的通知**

各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：

为弘扬主旋律，彰显党员风采，充分发挥优秀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按照《关于开展“党建创新 岭南追梦”党建主题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“寻找身边的优秀党员”事迹征集活动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积极推进“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，做合格党员”学习教育（简称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）活动，带领广大党员做讲政治、有信念，讲规矩、有纪律，讲道德、有品行，讲奉献、有作为的“4讲4有”合格党员。

充分利用学校“青春筑梦 情牵乡梓”社会实践、“寻找身边的感动”及“十大党、团员标兵”评选等活动契机，深入挖掘身边的优秀党员，通过征集、推广优秀党员的先进事迹，教育和引导广大青年学子勤奋学习，扎实工作，不断传递“青春正能量”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努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不懈奋斗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6年3月21日-4月25日

三、活动对象

全体在校学生

四、有关要求

1. 事迹征集对象：以校内师生党员为主，可为身边的学生党员、教职工党员、后勤产业集团员工党员等，也可适当延伸至校外熟悉的优秀党员。

2. 事迹内容：党员在热爱祖国、敬业奉献、勤奋学习、科技创新、志愿服务、热心助人、见义勇为、诚实守信、孝老爱亲、艰苦奋斗、自强不息等方面的突出表现。

3. 作品要求：围绕优秀党员的先进事迹，以积极向上、阳光健康为基调，感情真挚，结合实际，有独特的视角。文体不限，题目自拟，不得抄袭。要求语言朴实、文字精炼、语句通畅、逻辑性强，字数不多于1500字。

4. 作品提交：4月25日前将电子版（附件1）发至邮箱hnlgdxhzn@163.com，纸质版和授权书（附件2）交至4号楼数学学院4217室。

5. 作品评选：本次活动将组织专家老师对党员事迹进行评选，为获奖作品颁发证书，并选取优秀事迹进行线上宣传。

各学院党委(党总支)要充分认识此项活动的重要意义，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加强宣传力度，号召学生积极参与踊跃投稿，活动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吴奇治，联系电话：020-87110923。

附件：1. 征文排版格式

2. 授权书模板

党委组织部

校团委

数学学院

2016年3月21日